輔英科技大學

114 學年度自行招收僑生(含港澳生)申請入學申請流程

確定申請資格及申請系別	◎ 申請系別及繳交資料。 ◎ 申請截止期限：**2025 年 6 月 30 日(秋季班)** **2025 年 11 月 30 日(春季班)** ◎ 繳交表件：申請表、僑居地居留證件、護照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（或同等學力）、成績單、審查資料、切結書及資格確認書(港澳生適用)。
⇩	
提出申請	◎ 網路報名：需至僑生(含港澳生)報名系統申請，完成「上網登錄報名資料」及「報名資料電子檔上傳並按確認送出」兩步驟，方完成報名程序。網路即時報名https://exam.fy.edu.tw/OVS/ ◎ 凡逾時報名或所附證件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資料一旦送出後，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別，請申請人審慎行事。
⇩	
本校以電子郵件(E-MAIL)通知已收到之申請資料(請務必填寫正確)	◎ 本校收到申請表件後，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申請人，並於10個工作天內告知初步審查結果。
⇩	
進行申請資格及入學審查	◎ 進行申請資格審查及入學初審
公告錄取名單 寄發入學許可	◎ 公告錄取名單：**2025 年 7 月 31 日(秋季班)** **2025 年 12 月 31 日(春季班)** ◎ 寄發入學許可：**2025 年 8 月 8 日(秋季班)** **2026 年 1 月 9 日(春季班)**